

关于银川乡银河村、永华村农田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同江市银川乡人民政府：

报来“关于申请批复银川乡银河村、永华村农田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”（同银政函〔2026〕11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依据同江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(十届·三一六次)，根据哈尔滨市禄文达设计有限公司出具的技术审查报告(哈禄文达〔2025-2〕068号),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完善银川乡基础设施短板，筑牢农业发展基础。同意建设银川乡银河村、永华村农田路建设项目(项目代码：2601-230881-04-01-770687),项目单位为同江市银川乡人民政府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为同江市银川乡银河村、永华村。

三、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农田路13.88公里。

四、建设工期：2026年4月—2026年6月

五、项目总投资772.91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630.30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5.36万元，基本预备费57.25万元，资金来源：同江市2025年衔接资金630.50万元，其余为地方匹配资金。

六、按国家法律规定，项目应该招标的事项为全部招标，招标范围、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如发生变化需报我局批准。（见附件）

七、按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审批项目应附前置条件的相关文件是同江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《关于同江市银川

乡银河村、永华村农田路建设项目用地申请的复函》(同自然资函〔2026〕19号)。

八、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按照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，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。

九、请同江市银川市人民政府根据本批复文件，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、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，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初步设计。

附：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同江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6年2月5日

同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6年2月5日印发

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建设项目名称：银川乡银河村、永华村农田路建设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	备注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	
勘察	√			√	√			
设计	√			√	√			
建筑工程	√				√			
监理	√							
重要设备和材料								
其它								

注：对于可以依法不进行招标的事项，按国家规定执行，

同江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6年2月5日